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

公司地址：彰化縣伸港鄉新港村新港路 60-2 號

電 話：04-79831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肆、會計師查核報告	4~5
伍、合併資產負債表	6
陸、合併綜合損益表	7
柒、合併權益變動表	8
捌、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玖、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6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0
七、關係人交易	50~51
八、質押之資產	5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2
十二、其他	53~5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9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6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8
3. 大陸投資資訊	65~67、 69~70
十四、部門資訊	59~60、 71~72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雲宏裕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1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黃千貞



會計師：楊益明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7720 號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01113 號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13 日

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53,739	16	\$ 514,124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	244,287	6	325,556	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600,829	16	573,812	14
120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5,825	-	2,27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707	-	83,055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19	-	6	-
130X	存 貨	505,050	12	489,023	12
140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2,232	1	60,393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31,551	6	250,968	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295,439	57	2,299,207	5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201,171	5	180,618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2,888	7	474,343	1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3,506	25	959,633	23
1755	使用權資產	30,683	1	31,287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187,910	5	215,366	5
1780	無形資產	8,021	-	8,96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116	-	27,45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065	-	2,62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753,360	43	1,900,304	45
1XXX	資產總計	\$ 4,048,799	100	\$ 4,199,51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928,638	23	\$ 953,821	2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79,972	2	79,862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2,815	-	27,851	1
2150	應付票據	69,220	2	82,101	3
2170	應付帳款	57,198	1	46,030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	3,438	-
2200	其他應付款	143,487	4	122,339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88	-	8,525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2,785	-	9,75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231	-	2,791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96,927	2	181,075	4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4,410	-	9,36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97,871	34	1,526,957	3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284,959	8	287,617	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85,294	2	90,008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611	-	1,079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8,449	-	23,212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770	-	8,13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97,083	10	410,051	10
2XXX	負債總計	1,794,954	44	1,937,008	4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1,203,640	30	1,203,640	29
3200	資本公積	343,899	8	356,018	8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6,766	6	186,766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8,610	6	245,306	6
3350	未分配盈餘	419,604	10	537,209	13
3400	其他權益	(148,674)	(4)	(269,278)	(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253,845	56	2,259,661	54
36XX	非控制權益	-	-	2,842	-
3XXX	權益總計	2,253,845	56	2,262,503	5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048,799	100	\$ 4,199,511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虧損)：新台幣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五)、七	\$ 2,729,672	100	\$ 2,835,96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六)、七	(2,561,057)	(94)	(2,650,377)	(93)
5900	營業毛利		168,615	6	185,589	7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六)、七				
6100	推銷費用		(105,816)	(4)	(125,688)	(5)
6200	管理費用		(146,811)	(5)	(146,651)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0,560)	(1)	(33,618)	(1)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4,595	-	(11,43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88,592)	(10)	(317,388)	(11)
6900	營業淨損		(119,977)	(4)	(131,799)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2,059	1	14,655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七)、七	51,166	2	40,70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八)、七	(13,617)	-	(30,320)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九)	(37,264)	(2)	(44,263)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八)	(22,750)	(1)	5,32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06)	-	(13,898)	(1)
7900	稅前淨損		(120,383)	(4)	(145,697)	(5)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三十)	3,207	-	16,217	-
8200	本期淨損		(117,176)	(4)	(129,480)	(5)
	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十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九)	3,593	-	30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9,635	-	18,945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三十)	(687)	-	(1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8,569	5	(29,305)	(1)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3	-	1,14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三十)	(27,714)	(1)	5,86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23,479	4	(3,05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303	-	\$ (132,539)	(5)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17,176)	(4)	\$ (127,971)	(5)
8620	非控制權益		-	-	(1,509)	-
	合 計		\$ (117,176)	(4)	\$ (129,480)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303	-	\$ (131,030)	(5)
8720	非控制權益		-	-	(1,509)	-
	合 計		\$ 6,303	-	\$ (132,539)	(5)
	每股虧損	六(三十二)				
9750	基 本		\$ (0.97)		\$ (1.06)	
9850	稀 釋		\$ (0.97)		\$ (1.0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項 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年1月1日餘額	\$ 1,203,640	\$ 356,007	\$ 186,766	\$ 274,982	\$ 635,259	\$ (177,641)	\$ (88,333)	\$	\$ 2,390,680	\$ 4,351	\$ 2,395,031		
盈餘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	-	-	-	(29,676)	29,676	-	-	-	-	-	-		
歷年股東逾時效未領取股利	-	11	-	-	-	-	-	-	11	-	11		
112年度淨損	-	-	-	-	(127,971)	-	-	-	(127,971)	(1,509)	(129,480)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5	(23,443)	20,139		(3,059)	-	(3,059)		
112年12月31日餘額	1,203,640	356,018	186,766	245,306	537,209	(201,084)	(68,194)		2,259,661	2,842	2,262,503		
盈餘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	-	-	-	3,304	(3,304)	-	-	-	-	-	-		
組織重組(附註四(三)2、註4)	-	(12,119)	-	-	-	-	-	-	(12,119)		(12,119)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三)2、註2)	-	-	-	-	-	-	-	-	-	(2,842)	(2,842)		
113年度淨損	-	-	-	-	(117,176)	-	-	-	(117,176)	-	(117,176)		
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875	110,855	9,749		123,479	-	123,479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1,203,640	\$ 343,899	\$ 186,766	\$ 248,610	\$ 419,604	\$ (90,229)	\$ (58,445)	\$	\$ 2,253,845	\$ -	\$ 2,253,845		

董事長：

經理人：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20,383)	\$ (145,697)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9,557	111,334
攤銷費用	1,661	1,91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595)	11,431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7,539
利息費用	37,264	44,263
利息收入	(22,059)	(14,655)
租賃修改利益	(8)	(15)
股利收入	(8,646)	(4,22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23	2,29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2,750	(5,32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88,858	42,431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2,037)	137,756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4,407)	1,58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878)	13,920
存 貨	(396)	(25,957)
預付款項	20,640	10,837
其他流動資產	(33)	39
合約負債	(25,073)	18,474
應付票據	(13,998)	(28,232)
應付帳款	6,218	(16,341)
其他應付款	16,824	(39,921)
負債準備	(7,397)	9,958
其他流動負債	4,618	(2,398)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170)	(1,16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4,533	129,849
收取之利息	19,759	16,745
收取之股利	255,470	67,319
支付之利息	(37,516)	(44,438)
支付之所得稅	(25,467)	(9,36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6,779	160,112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子公司	\$ 4,278	\$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1,533)	(63,5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772	5,561
取得無形資產	(311)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30,565	(4,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360)	(2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589)	(62,74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36,494)	16,224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20,000
舉借長期借款	65,767	179,662
償還長期借款	(156,256)	(276,128)
租賃本金償還	(2,797)	(2,753)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604)	704
其他籌資活動	-	1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1,384)	(62,28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0,809	(4,51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39,615	30,5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14,124	483,55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53,739	\$ 514,12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3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予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70年12月，登記地址為彰化縣伸港鄉新港村新港路60-2號，主要經營冷軋、熱軋、鍍鋅、烤漆等鐵板之裁剪、加工買賣等業務。本公司股票於88年5月25日經核准公開發行。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前述及附註四(三)、2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114年3月13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3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6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註)
IAS 1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2024年1月1日(註)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註)
IAS 7及IFRS 7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註)

註：於202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此修正闡明，對於售後租回之交易，若資產之移轉依IFRS 15之規定係以銷售處理者，賣方兼承租人因租回所產生之負債應依IFRS 16有關租賃負債之規定處理；惟若涉及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時，賣方兼承租人仍應以不認列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之損益之方式決定並認列該等變動給付所產生之租賃負債，後續實際之租賃給付金額與減少之租賃負債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IAS 1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此修正闡明，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權利。若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則無論企業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該負債應分類為非流動。若企業必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將清償遞延之權利，則必須於報導期間結

東日已遵循該等特定條件，始能將該負債分類為非流動，即使債權人係於較晚日期檢測企業是否遵循該等條件。

此外，此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此修正進一步闡明，僅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前須遵循之合約條款會影響該日負債之分類。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須遵循之合約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惟企業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非流動負債，若可能無法遵循合約條款而須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清償者，應於附註揭露相關事實及情況。

4. IAS 7 及IFRS 7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供應商融資安排係由一個或多個融資提供者代企業支付帳款予供應商，而企業同意依據與供應商約定之付款日或較晚之日期付款予融資提供者。IAS 7之修正係規定企業應揭露其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資訊，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該等安排對企業之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性風險暴險之影響。IFRS 7之修正則於其應用指引中，納入企業於揭露如何管理金融負債流動性風險時，亦可能考量其是否透過供應商融資安排已取得或可取得融資額度，以及該等安排是否可能導致流動性風險集中之情況。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4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此修正定義可兌換性，並提供當某一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企業如何決定衡量日之即期匯率之相關應用指引。另，此修正要求企業於某一貨幣不可兌換為另一貨幣時，於其財務報表中提供更有用之資訊。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 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 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此修正分別說明如下：

- (1)釐清某些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認列和除列之日期，新增在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時，當且僅當企業發起支付指令並導致以下情況時，允許企業在交割日前視為將金融負債解除：
 - A. 企業不具有撤銷、停止或取消支付指定之能力；
 - B. 企業因該支付指令而不具有取得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
 - C.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重大。
- (2)釐清並增加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符合僅支付本金和利息(SPPI)標準的進一步指引，範圍包括根據或有事件改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例如，與ESG目標連結的利率)、無追索權特性之工具，及合約連結工具。
- (3)新增為某些具有可改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的工具(例如某些具有與實現環境、社會和治理(ESG)目標相關的特徵的工具)，應揭露或有事項性質之質性描述；有關可能來自該等合約條款之合約現金流量變動範圍之量化資訊；及於該等合約條款下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及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
- (4)更新透過不可撤銷之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FVTOCI)應按每一種類揭露其公允價值，無須再按每一標的揭露其公允價值資訊。另應揭露於報導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分別列示於報導期間內除列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及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以及於報導期間除列投資而於報導期間移轉至權益之累積損益。

2.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此修正就企業涉及因發電來源取決於不可控的自然條件(如天氣)的基礎，產生電量變化的合約，分別說明如下：

- (1)釐清企業購買或銷售自然電力的合約對於「自用」要求的應用：

當合約規定企業有義務在發電時購買並接收電力，且合約電力交易市場的設

計和營運要求企業在規定時間內出售任何數量的未使用電力，則企業須考量有關其在不超過12個月合理時間內對於過去、當前和預期未來電力交易的合理且有支持的資訊，當其購買足夠的電力來抵消在其售電的同一市場中銷售的任何未使用的電力，則該企業是電力的淨購買者。新增應用修正案為自用之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須揭露：

- A. 企業面臨基礎電量的變化以及企業可能被要求在無法使用電力的交付間隔期間購買電力的風險；
- B. 未確認的合約承諾，包括根據這些合約購電預計的未來現金流量；
- C. 合約於報告期間內對企業財務績效的影響。

(2)釐清指定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為避險工具如何得以適用避險會計：

得將被避險項目指定為預測電力交易的可變名義金額，該金額與預期由避險工具中提及的發電設施交付的自然電力的可變金額一致。另當避險工具的現金流量企業在現金流量避險關係中，當指定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作為避險工具，是以指定的預期交易的發生為條件，則該預期交易被推定為極有可能發生。

對於將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指定為避險工具之企業，應按IFRS 7 依風險類別進行分類之避險工具揭露其條款及條件。

3. IFRS 10 及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修正解決了現行IFRS 10 及IAS 28 的不一致。投資者出售(投入)資產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視出售(投入)資產之性質決定認列全部或部份處分損益：

- (1)當出售(投入)之資產符合「業務」時，認列全部處分損益；
- (2)當出售(投入)之資產不符合「業務」時，僅能認列與非關係投資者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範圍內之部分處分損益。

4.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IAS 1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5.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此準則允許合格子公司適用減少揭露要求之 IFRS 會計準則。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參閱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合併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合併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合併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合併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合併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合併公司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合併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公司	英屬維京 CHANG YEE STEEL CO., LTD. (CYS(BVI))(註1)	貿易及控股	100.00%	100.00%
本公司	GOLDEN DAY HOLDINGS LLC (GOLDEN DAY) (註1及4)	投資及控股	-	84.15%
本公司	GOLDSMART HOLDING L. L. C. (GOLDSMART)	貿易及控股	72.00%	72.00%
本公司	STEEL ONE CO., LTD. (SAMOA) (STEEL ONE)	貿易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公司	LARGE CROWN LIMITED(SAMOA) (LARGE CROWN)	投資及控股	100.00%	100.00%
本公司	藝典模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藝典公司)(註2)	模具、機械、汽機車及五金零件之製造及銷售	-	60.00%
CYS(BVI)	GOLDEN DAY(註4)	投資及控股	-	15.85%
CYS(BVI)	EVERRICHS ENTERPRISE L. L. C. (EVERRICHS)(註3)	投資及控股	-	65.25%
CYS(BVI)	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璋全公司)(註1、3及4)	鋼材加工裁剪、汽機車等焊管件及配件之製造及銷售	100.00%	17.39%
CYS(BVI)	GOLDSMART	貿易及控股	28.00%	28.00%
GOLDEN DAY	EVERRICHS(註3及4)	投資及控股	-	34.75%
GOLDEN DAY	昆山璋全公司(註4)	鋼材加工裁剪、汽機車等焊管件及配件之製造及銷售	-	31.11%
EVERRICHS	昆山璋全公司(註3)	鋼材加工裁剪、汽機車等焊管件及配件之製造及銷售	-	51.50%
GOLDSMART	東莞璋泰汽車管件有限公司 (東莞璋泰公司)(註5)	鋼材加工裁剪、自行車等配套焊管件之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註1:本公司境外轉投資公司於113年上半年度期間進行組織重組，CYS(BVI)發行新股交換本公司持有 GOLDEN DAY 84.15%股權，經董事會通過以113年5月31日為股份交換基準日，CYS(BVI)於113年6月30日持有GOLDEN DAY 100%股權。

註2:合併公司經112年11月1日董事會通過藝典模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112年12月31日為解散基準日，並收到113年1月5日市政府核准函。

註3:合併公司經113年6月26日董事會通過 EVERRICHS 以113年6月30日為解散清算日，並收到113年7月24日政府核准函，其持有昆山璋全公司股權由其投資公司CYS(BVI)繼受。

註4:合併公司於113年6月26日董事會通過GOLDEN DAY解散事宜，以113年7月31日為解散基準日，並收到113年8月12日政府核准函，其持有昆山璋全公司股權由其投資公司CYS(BVI)繼受。

註5: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於112年3月更名為東莞璋泰汽車管件有限公司，並於112年4月經當地管理局核准變更登記。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企業合併中之移轉對價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計算係以合併公司為取得對被收購者之控制所移轉之資產、對被收購者之原業主所產生之負債及所發行權益於收購日(亦即，合併公司取得控制之日)公允價值之總和。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合併公司係以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份額衡量非控制權益。

(五) 外幣換算

1. 合併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體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六)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4)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延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七）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八）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1）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

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其他權益項下之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 A.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金融工具之修改

當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發生重新協商或修改時，若未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則合併公司以修改後之合約現金流量按原始有效利率折現重新計算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或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並將修改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所發生之成本或收費則作為修改後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之調整，並於修改後剩餘期間攤銷。若該重新協商或修改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時，則依除列規定處理。

利率指標變革導致決定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合併公司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若除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工具作額外變動，合併公司先適用實務權宜作法於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金融工具修改之規定於不適用實務權宜作法之任何額外變動。

(九)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成本依移動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關聯企業指所有合併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合併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合併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合併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4.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合併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5.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6. 當合併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該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7. 當合併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合併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 年至 42 年
機器設備	5 年至 20 年
其他設備	3 年至 20 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合併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合併公司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除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2.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當一項租賃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分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並將租賃給付（包括任何一次性之前端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個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法基礎按20年至40年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四）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成本，依3年至10年。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不予以攤銷，而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五）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六）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損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

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為限。

(十七)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職後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報導期間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要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合併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九)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合併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計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且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一)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來自客戶合約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鋼鐵材料及製品等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係依相關協議內容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二十二）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二十三）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合併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考量重大會計估計事項時，將持續檢視基本假設及估計。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852	\$ 74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65,137	349,864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487,750	163,516
合 計	\$ 653,739	\$ 514,124

1. 原始到期日屬中長期或設質之銀行定期存款，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2. 合併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

(二)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44,287	\$ 325,556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 244,287	\$ 325,556

1. 合併公司託收於備償專戶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票據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六(三)。

(三)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14,851	\$ 593,578
減：備抵損失	(14,022)	(19,766)
淨 額	\$ 600,829	\$ 573,812

1.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條件期間約為15至270天，合併公司係依客戶財務狀況及歷史收款紀錄給予授信天數，並在必要情形下要求客戶採現金交易或預付款項，以降低因拖欠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2. 合併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合併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除個別客戶已實際發生信用減損並已全額提列減損損失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趨勢等。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4.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關係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帳齡區間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 逾 期	\$ 825,341	\$ -		\$ 825,341
已 逾 期				
1 至 30 天	6,655	-		6,655
31 至 60 天	10,271	(55)		10,216
61 至 90 天	2,778	-		2,778
91 至 180 天	661	(535)		126
181 天以上	13,432	(13,432)		-
合 計	\$ 859,138	\$ (14,022)		\$ 845,116

112年12月31日

帳齡區間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886,436	\$ (2,364)	\$ 884,072
已逾期			
1 至 30 天	1,655	(720)	935
31 至 60 天	5,316	(4,644)	672
61 至 90 天	1,268	(1,268)	-
91 至 180 天	8,549	(8,276)	273
181 天以上	15,910	(2,494)	13,416
合 計	\$ 919,134	\$ (19,766)	\$ 899,368

5.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含關係人)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期初餘額	\$ 19,766	\$ 8,711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4,595)	11,431
無法收回沖銷	(2,093)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944	(376)
期末餘額	\$ 14,022	\$ 19,766

6. 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款項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7.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法請參閱附註十二。

(四) 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製 成 品	\$ 180,909	\$ 184,054
在 製 品	79,288	58,399
原 物 料	243,574	246,092
商 品	432	478
在途原物料	847	-
合 計	\$ 505,050	\$ 489,023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 522	\$ (10,410)
存貨盤盈	(266)	(178)
存貨報廢損失	6,275	10,067
下腳收入	(51,004)	(49,069)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合 計	\$ (44,473)	\$ (49,590)

2. 合併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貨款	\$ 9,746	\$ 27,932
進項稅額	4,284	5
留抵稅額	1,175	7,363
其 他	27,027	25,093
合 計	\$ 42,232	\$ 60,393

(六)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制活期存款	\$ 69,337	\$ 12,308
質押定期存款	150,214	52,282
質押附賣回債券	12,000	-
原始到期日屬中長期之 銀行定期存款	-	186,378
合 計	\$ 231,551	\$ 250,968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及受限制存款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債務工具		
公 司 債	\$ 27,707	\$ 25,869
小 計	27,707	25,869
權益工具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135,322	120,904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38,142	33,845
小 計	173,464	154,749
合 計	\$ 201,171	\$ 180,618

1.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因此選擇指定該等級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合併公司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丸一金屬製品(佛山)		
有限公司		
(佛山丸一)	\$ 302,888	\$ 474,343

1. 合併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持股比例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佛山丸一	35.00%	35.0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

2. 合併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 資產負債表：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537,973	\$ 1,148,252
非流動資產	405,368	510,257
流動負債	(75,686)	(300,314)
非流動負債	(2,260)	(2,930)
權 益	\$ 865,395	\$ 1,355,265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35.00%	35.00%
投資帳面金額	\$ 302,888	\$ 474,343

(2) 綜合損益表：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 604,322	\$ 845,487
淨利(損)	\$ (65,001)	\$ 15,204

3. 合併公司113及112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之份額	\$ (22,750)	\$ 5,322

4. 113及112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該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275,923	\$ 275,923
房屋及建築	615,427	560,343
機器設備	1,112,743	1,018,990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設備	\$ 302,819	\$ 267,581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917	2,182
成本合計	2,307,829	2,125,019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1,304,323)	(1,165,386)
淨 額	\$ 1,003,506	\$ 959,633

項 目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5,923	\$ 560,343	\$ 1,018,990	\$ 267,581	\$ 2,182	\$ 2,125,019
增 添	-	-	61,797	28,983	907	91,687
處 分	-	(7,161)	(11,024)	(7,652)	-	(25,837)
重 分 類	-	38,133	-	2,270	(2,270)	38,13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4,112	42,980	11,637	98	78,827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75,923	\$ 615,427	\$ 1,112,743	\$ 302,819	\$ 917	\$ 2,307,829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78,107)	\$ (606,973)	\$ (180,306)	\$ -	\$ (1,165,386)
折舊費用	-	(23,306)	(53,573)	(26,100)	-	(102,979)
處 分	-	7,161	9,437	7,244	-	23,842
重 分 類	-	(11,159)	-	-	-	(11,15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6,474)	(23,951)	(8,216)	-	(48,64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421,885)	\$ (675,060)	\$ (207,378)	\$ -	\$ (1,304,323)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5,923	\$ 549,720	\$ 1,002,407	\$ 237,519	\$ 21,807	\$ 2,087,376
增 添	-	3,101	38,145	16,094	2,227	59,567
處 分	-	(9,463)	(28,354)	(3,512)	-	(41,329)
重 分 類	-	24,863	20,866	21,348	(21,831)	45,24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7,878)	(14,074)	(3,868)	(21)	(25,84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75,923	\$ 560,343	\$ 1,018,990	\$ 267,581	\$ 2,182	\$ 2,125,019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42,517)	\$ (582,646)	\$ (158,756)	\$ -	\$ (1,083,919)
折舊費用	-	(24,270)	(52,977)	(27,487)	-	(104,734)
處 分	-	9,463	20,800	3,214	-	33,477
重 分 類	-	(26,238)	-	-	-	(26,23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5,455	7,850	2,723	-	16,028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378,107)	\$ (606,973)	\$ (180,306)	\$ -	\$ (1,165,386)

1. 113年度成本重分類金額係為本期將原以營業租賃出租之房屋及建築帳入投資性不動產轉供自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共計38,133仟元。
2. 112年度成本重分類金額係分別為本期將原以營業租賃出租之房屋及建築帳入投資性不動產轉供自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新增之預計出租之房屋及建築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共計24,863仟元及由上期預付設備款轉列20,383仟元。
3. 有關利息資本化金額，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九)。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

(十) 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使用權	\$ 34,165	\$ 32,475
房屋及建築	1,858	1,836
運輸設備	1,905	6,793
成本合計	37,928	41,104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7,245)	(9,817)
淨 額	\$ 30,683	\$ 31,287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1,837	\$ 1,90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	\$ 1,038	\$ 1,017
房屋及建築	633	910
運輸設備	2,128	1,841
合 計	\$ 3,799	\$ 3,768

2. 租賃負債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1,231	\$ 2,791
非 流 動	\$ 1,611	\$ 1,079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築	2.00%~5.74%	2.00%~5.25%
運輸設備	2.00%	2.00%

有關租賃負債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1) 房屋及建築

合併公司承租廠房及辦公室，租賃期間為116年。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使用權資產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未進行減損評估。

(2) 土地使用權

合併之大陸子公司分別與當地政府簽訂土地使用合同，其使用年限均為50年。

合併公司於土地使用年限內享有土地使用權、收益權和轉讓及出租等之處分權，並負擔因使用土地而繳納之各種稅費。土地用途為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

(3) 運輸設備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作為公務車使用，租賃期間介於110年至115年，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使用權資產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未進行減損評估。

4. 其他租賃資訊

合併公司113及112年度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費用資訊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2,905	\$ 2,72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5,778	\$ 5,644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164,176	\$ 164,176
房屋及建築	86,367	121,342
成本合計	250,543	285,518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62,633)	(70,152)
淨 額	\$ 187,910	\$ 215,366

項 目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4,176	\$ 121,342	\$ 285,518
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8,133)	(38,13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3,158	3,158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4,176	\$ 86,367	\$ 250,54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840)	\$ (57,312)	\$ (70,152)
折舊費用	-	(2,779)	(2,779)

項 目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11,159	\$ 11,15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861)	(86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840)	\$ (49,793)	\$ (62,633)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4,176	\$ 147,304	\$ 311,480
重 分 類	-	(24,863)	(24,86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099)	(1,099)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4,176	\$ 121,342	\$ 285,51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840)	\$ (80,955)	\$ (93,795)
折舊費用	-	(2,832)	(2,832)
重 分 類	-	26,238	26,23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37	237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840)	\$ (57,312)	\$ (70,152)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2,423	\$ 12,563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 費用	\$ 2,793	\$ 3,163

2.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不超過 1 年	\$ 3,180	\$ 12,125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5,803	7,916
合 計	\$ 8,983	\$ 20,041

3. 合併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為第三等級。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479,423仟元及556,172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評估之。
4.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十二) 無形資產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電腦軟體	\$ 19,210	\$ 20,499
商 譽	-	7,539
成本合計	19,210	28,038
減：累計攤銷及減損	(11,189)	(19,069)
淨 額	\$ 8,021	\$ 8,969

項 目	電腦軟體	商 譽	合 計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499	\$ 7,539	\$ 28,038
增 添	311	-	311
處 分	(2,714)	(7,539)	(10,25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114	-	1,114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210	\$ -	\$ 19,210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530)	\$ (7,539)	\$ (19,069)
攤銷費用	(1,661)	-	(1,661)
處 分	2,714	7,539	10,25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712)	-	(712)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189)	\$ -	\$ (11,189)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253	\$ 7,539	\$ 24,792
處 分	(1,749)	-	(1,74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4,995	-	4,995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499	\$ 7,539	\$ 28,038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234)	\$ -	\$ (6,234)
攤銷費用	(1,919)	-	(1,919)
減損損失	-	(7,539)	(7,539)
處 分	1,749	-	1,74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5,126)	-	(5,126)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530)	\$ (7,539)	\$ (19,069)

1. 合併公司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 合併公司持有之商譽係被投資公司-藝典公司而產生，藝典公司於112年12月31日為解散基準日申請解散登記，並收到113年1月5日核准函，故合併公司於112年度中提列減損損失，並於113年度除列。

(十三)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設備款	\$ 3,256	\$ -
存出保證金	802	2,621
其 他	7	8
合 計	<u>\$ 4,065</u>	<u>\$ 2,629</u>

(十四) 短期借款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 736,858	\$ 743,562
信用借款	191,780	210,259
合 計	<u>\$ 928,638</u>	<u>\$ 953,821</u>
利率區間	<u>2.09%~3.55%</u>	<u>2.025%~4.85%</u>

合併公司提供資產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五) 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或承兌機構		
國際票券	\$ 40,000	\$ 40,000
中華票券	40,000	40,000
減：未攤銷折價	(28)	(138)
合 計	<u>\$ 79,972</u>	<u>\$ 79,862</u>
利率區間	<u>1.63%~1.77%</u>	<u>1.45%~1.63%</u>

(十六) 應付票據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產生	\$ 69,220	\$ 82,101
合 計	<u>\$ 69,220</u>	<u>\$ 82,101</u>

(十七) 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	\$ 41,247	\$ 38,151
應付運費	21,194	19,617
應付加工費	20,483	13,473
應付消耗品費	10,664	10,278
應付稅捐	10,640	8,627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設備款	\$ 3,750	\$ 3,596
應付關係人款項	4,481	4,274
其 他	31,028	24,323
合 計	<u>\$ 143,487</u>	<u>\$ 122,339</u>

(十八)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 253,952	\$ 305,221
信用借款	127,934	163,471
小 計	381,886	468,692
減：一年內到期	(96,927)	(181,075)
合 計	<u>\$ 284,959</u>	<u>\$ 287,617</u>
利率區間	<u>2.2%~3.71%</u>	<u>2.07%~7.68%</u>
到期年限	<u>114 年~117 年</u>	<u>113 年~117 年</u>

合併公司提供資產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九)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 (1)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藝典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2) 合併公司於國外地區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合併公司對此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依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提撥至退休福利計畫。
- (3) 合併公司於113及112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13,731仟元及13,294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1)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 (2)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3,903	\$ 73,94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5,454)	(50,732)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8,449	\$ 23,212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3,944	\$ (50,732)	\$ 23,212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924	(644)	280
認列於損益	924	(644)	28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 利息之金額外)	-	(4,439)	(4,439)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846	-	84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46	(4,439)	(3,593)
雇主提撥數	-	(1,450)	(1,450)
福利支付數	(1,811)	1,811	-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3,903	\$ (55,454)	\$ 18,449

項 目	112 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2,926	\$ (48,242)	\$ 24,684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912	(613)	299
認列於損益	912	(613)	29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 利息之金額外)	-	(414)	(414)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106	-	106

項 目	112 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06	\$ (414)	\$ (308)
雇主提撥數	-	(1,463)	(1,463)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3,944	\$ (50,732)	\$ 23,212

上開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成本	\$ 75	\$ 81
推銷費用	39	48
管理費用	146	147
研究發展費用	20	23
合 計	\$ 280	\$ 299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5,454	\$ 50,732

(5)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6)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 量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1.50%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306)	\$ (361)
減少 0.25%	311	36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1,309	1,543
減少 0.25%	(1,236)	(1,44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7)合併公司於114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660仟元，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剩餘服務年限約為5年。

(二十)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餘額	120,364	\$ 1,203,640	120,364	\$ 1,203,640
12 月 31 日餘額	120,364	\$ 1,203,640	120,364	\$ 1,203,64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700,000仟元，分為170,000仟股。

(二十一) 資本公積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發行新股受讓股權溢價	\$ 343,635	\$ 355,754
其 他	264	264
合 計	\$ 343,899	\$ 356,018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認股權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十二) 保留盈餘及盈餘分配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再依法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等因素訂定。惟本公司目前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如有發放現金股利時，則現金股利總額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10%，惟實際分派比率，仍依股東會議決議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首次採用 IFRSs 提列	\$ 114,057	\$ 114,057
其他權益借餘提列	134,284	130,980
其 他	269	269
合 計	\$ 248,610	\$ 245,306

-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年度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保留盈餘。
 - (2) 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因首次採用IFRSs，其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34,994仟元，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114,057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供分配保留盈餘。
 - (3) 另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17條之規定，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時應就不動產交易價格與評估成本間之差額269仟元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予以分派或轉增資配股。應俟處分或有其他證據確定無不合理者，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用該特別盈餘公積。
4. 本公司於113年6月26日經股東會決議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外，112年度不發放股利；112年6月27日經股東會決議除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外，111年度不發放股利：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3,304	\$ (29,676)	-	-

5. 本公司分別於114年3月13日及3月31日董事會擬議11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99,936

因113年度係為淨損，不擬分配股利。

6.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其他權益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1,084)	\$ (68,194)	\$ (269,27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38,569	-	138,5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調整	-	9,718	9,718
所得稅影響數	(27,714)	31	(27,683)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0,229)	\$ (58,445)	\$ (148,674)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7,641)	\$ (88,333)	\$ (265,97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29,305)	-	(29,3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調整	-	20,094	20,094
所得稅影響數	5,862	45	5,907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1,084)	\$ (68,194)	\$ (269,278)

(二十四) 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期初餘額	\$ 2,842	\$ 4,35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損)	-	(1,509)
非控制權益減少	(2,842)	-
期末餘額	\$ -	\$ 2,842

(二十五) 營業收入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2,700,850	\$ 2,811,273
勞務收入	24,938	21,431
小 計	2,725,788	2,832,704
其他營業收入	3,884	3,262
合 計	\$ 2,729,672	\$ 2,835,966

1. 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鋼鐵加工品、車用管件及材料銷售收入，主要對象為鋼鐵、設備及汽車零件製造業等，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璋鉦公司	東莞璋泰公司	昆山璋全公司	其 他	合 計
<u>產 品 別</u>					
裁 剪	\$ 1,291,618	\$ 12,008	\$ -	\$ -	\$ 1,303,626
製 管	-	832,040	291,420	-	1,123,460
鋼 捲	252,363	1,152	-	-	253,515
其 他	4,717	145	36,741	7,468	49,071
合 計	\$ 1,548,698	\$ 845,345	\$ 328,161	\$ 7,468	\$ 2,729,672
<u>收入認列時點</u>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1,548,698	\$ 845,345	\$ 328,161	\$ 7,468	\$ 2,729,672

項 目	112 年度				
	璋鉦公司	東莞璋泰公司	昆山璋全公司	其 他	合 計
<u>產 品 別</u>					
裁 剪	\$ 1,249,314	\$ 37,146	\$ 573	\$ -	\$ 1,287,033
製 管	-	879,821	309,417	-	1,189,238
鋼 捲	311,244	4,132	-	-	315,376
其 他	7,071	17	27,128	10,103	44,319
合 計	\$ 1,567,629	\$ 921,116	\$ 337,118	\$ 10,103	\$ 2,835,966
<u>收入認列時點</u>					

項 目	112 年度				
	璋鉅公司	東莞璋泰公司	昆山璋全公司	其 他	合 計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1,567,629	\$ 921,116	\$ 337,118	\$ 10,103	\$ 2,835,966

3. 合約餘額

合併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合約負債－流動	\$ 2,815	\$ 27,851	\$ 9,366

(二十六)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含營業外)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含營業外)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21,757	\$ 109,821	\$ 231,578	\$ 120,609	\$ 113,517	\$ 234,126
保險費用	7,438	7,386	14,824	7,528	6,538	14,066
退休金費用	8,449	5,562	14,011	8,105	5,488	13,593
董事酬金	-	320	320	-	290	290
其他員工福利	16,212	8,408	24,620	15,965	7,012	22,977
折舊費用	86,869	22,688	109,557	89,236	22,098	111,334
攤銷費用	-	1,661	1,661	-	1,919	1,919
合 計	\$ 240,725	\$ 155,846	\$ 396,571	\$ 241,443	\$ 156,862	\$ 398,305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1%~1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有關配發員工股票酬勞股數計算，係以股票公允價值為計算基礎。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2. 本公司113及112年度皆為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3. 本公司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 其他收入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技術酬勞金	\$ 11,594	\$ 7,950
租金收入	12,762	12,710
股利收入	8,646	4,221
其 他	18,164	15,827
合 計	\$ 51,166	\$ 40,708

(二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5,565)	\$ (13,715)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7,5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223)	(2,291)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2,793)	(3,163)
其 他	(5,036)	(3,612)
合 計	\$ (13,617)	\$ (30,320)

(二十九) 財務成本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7,193	\$ 44,118
租賃負債之利息	76	164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5)	(19)
財務成本	\$ 37,264	\$ 44,263
利息資本化利率	2.04%~2.16%	1.87%~2.07%

(三十) 所 得 稅

1. 所得稅(利益)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17,677	\$ 14,96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12)	766
當期所得稅總額	17,565	15,729
<u>遞延所得稅</u>		
與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	(20,772)	(31,946)
遞延所得稅總額	(20,772)	(31,946)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費用(利益)	\$ (3,207)	\$ (16,217)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1)	\$ (45)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718	6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7,714	(5,862)
合 計	\$ 28,401	\$ (5,844)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調節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稅前淨損	\$ (120,383)	\$ (145,697)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27,375)	\$ (32,343)
調節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		
影響數	26,391	39,809
境外所得之當期所得稅	17,677	14,172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	(112)	766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20,772)	(31,946)
虧損扣抵	984	(6,67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3,207)	\$ (16,217)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分別以各子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為20%，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CYS(BVI)、GOLDSMART、LARGE CROWN及STEEL ONE係設立於免稅之第三地，依當地法令規定境外公司之所得稅全部免稅。設立於大陸地區之昆山璋全公司及東莞璋泰公司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25%。

3.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 219	\$ 6
本期所得稅負債	\$ 1,188	\$ 8,525

4.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13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800	\$ -	\$ -	\$ 80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113 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衡量數	\$ 1,459	\$ -	\$ (718)	\$ 741
減損損失	1,508	(1,508)	-	-
資產減損	2,567	-	-	2,567
未實現兌換損失	290	(290)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之兌換差額	16,523	-	(16,52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237	-	31	268
其 他	236	-	-	236
虧損扣抵	3,839	6,665	-	10,504
小 計	27,459	4,867	(17,210)	15,11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

利益之份額	(90,008)	16,066	-	(73,94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之兌換差額	-	-	(11,191)	(11,191)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61)	-	(161)
小 計	(90,008)	15,905	(11,191)	(85,294)
合 計	\$ (62,549)	\$ 20,772	\$ (28,401)	\$ (70,178)

112 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77	\$ (177)	\$ -	\$ -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200	(1,400)	-	80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1,522	-	(63)	1,459
資產減損	2,567	-	-	2,567
未實現兌換損失	2	288	-	290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1,508	-	1,508

項 目	112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之兌換差額	\$ 10,661	\$ -	\$ 5,862	\$ 16,5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192	-	45	237
其 他	236	-	-	236
虧損扣抵	10,514	(6,675)	-	3,839
小 計	28,071	(6,456)	5,844	27,45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				
損益之份額	(128,180)	38,172	-	(90,008)
未實現兌換利益	(230)	230	-	-
小 計	(128,410)	38,402	-	(90,008)
合 計	\$ (100,339)	\$ 31,946	\$ 5,844	\$ (62,549)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1年度。

(三十一) 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13 年度		
	稅 前	所得稅 (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3,593	\$ (718)	\$ 2,8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141	31	4,17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708	-	5,708
小 計	13,442	(687)	12,75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38,569	(27,714)	110,85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31)	-	(131)

項 目	113 年度		
	所得稅		
	稅 前	(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小 計	\$ 138,438	\$ (27,714)	\$ 110,72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51,880	\$ (28,401)	\$ 123,479
項 目	112 年度		
	所得稅		
	稅 前	(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308	\$ (63)	\$ 24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17)	45	(1,47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0,462	-	20,462
小 計	19,253	(18)	19,23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9,305)	5,862	(23,4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149	-	1,149
小 計	(28,156)	5,862	(22,29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8,903)	\$ 5,844	\$ (3,059)

(三十二) 每股盈餘(虧損)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基本/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之淨損	\$ (117,176)	\$ (127,971)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120,364	120,364
基本/稀釋每股虧損(稅後)(元)	\$ (0.97)	\$ (1.06)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項 目	113 年 1 月 1 日	籌資現金流 量之變動	非現金之變動		113 年 12 月 31 日
			匯率變動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註)	
短期借款	\$ 953,821	\$ (36,494)	\$ 11,311	\$ -	\$ 928,638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借款)	468,692	(90,489)	3,683	-	381,886
租賃負債	3,870	(2,797)	46	1,723	2,842
應付短期票券	79,862	-	-	110	79,972
存入保證金	8,135	(1,604)	239	-	6,770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 1,514,380	\$ (131,384)	\$ 15,279	\$ 1,833	\$ 1,400,108

項 目	112 年 1 月 1 日	籌資現金流 量之變動	非現金之變動		112 年 12 月 31 日
			匯率變動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註)	
短期借款	\$ 941,629	\$ 16,224	\$ (4,032)	\$ -	\$ 953,821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借款)	566,658	(96,466)	(1,500)	-	468,692
租賃負債	5,142	(2,753)	(9)	1,490	3,870
應付短期票券	59,970	20,000	-	(108)	79,862
存入保證金	7,519	704	(88)	-	8,135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 1,580,918	\$ (62,291)	\$ (5,629)	\$ 1,382	\$ 1,514,380

註：係租賃負債財務成本及租賃負債合併沖銷數。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交易揭露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佛山丸一	關聯企業
丸一金屬製品(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丸一)	關聯企業(佛山丸一之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收 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 年度	112 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 66	\$ -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佛山丸一	\$ 11,880	\$ 8,370
	關聯企業	296	465
	合 計	\$ 12,176	\$ 8,835

(1)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其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約為T/T30~60天。

(2)對關聯企業之其他收入主要係本公司收取之技術酬勞金及軟體維護收入。

2.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關聯企業	\$ 389	\$ 3,105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其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付款條件為T/T30天。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佛山丸一	\$ 11,707	\$ 83,055
	合 計	\$ 11,707	\$ 83,055

對關聯企業之其他應收款主要係應收關係企業之股利收入及合併公司收取之技術酬勞金。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	\$ 3,438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4,481	\$ 4,274

5. 財產交易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關聯企業	\$ 3,138	\$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5,728	\$ 36,200
退職後福利	1,031	1,087
合 計	\$ 36,759	\$ 37,287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各項借款及其他信用融資之擔保品。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85,026	\$ 407,453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63,838	215,366
使用權資產(淨額)	6,624	27,48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707	－
受限制活期存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9,337	12,308
質押附賣回債券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2,000	－
質押定期存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50,214	52,282
應收票據(註)	54,258	91,710
合 計	\$ 769,004	\$ 806,607

註：係託收於備償專戶之票據，票據到期後兌現金額之使用並未受限制，惟須再存入達借款一定成數之待承兌票據。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狀金額	\$ 27,911	\$ 16,313

(二)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44	\$ 2,850

(三) 已簽訂但尚未履約之重大採購：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114,657	\$ 155,50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合併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主要為新台幣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及人民幣等，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可使用外幣借款及衍生性金融工具(包含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匯	新
	幣	率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090	32.78 \$ 68,517
人 民 幣		31,406	4.56 143,236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66,411	4.56 302,88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612	4.56 2,792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760	30.71	\$	84,732	
人	民	幣	46,848	4.34		203,097	
非貨幣性項目							
人	民	幣	109,416	4.34		474,343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523	30.71		16,047	
人	民	幣	647	4.34		2,806	

合併公司之主要暴險幣別為美金及人民幣，並以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作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若匯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13及112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090仟元及2,690仟元。

B. 價格風險

由於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工具投資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合併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113及112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分別增加或(減少)未達1,735仟元及1,547仟元。

C.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u>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 286,822	\$ 333,487
金融負債	(173,323)	(263,777)

項 目	帳面金額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 113,499	\$ 69,71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25,247	\$ 456,604
金融負債	(1,217,173)	(1,238,598)
淨 額	\$ (591,926)	\$ (781,994)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亦未指定衍生性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期間結束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0.25%，將使113及112年度稅前淨利分別增加(減少)1,480仟元及1,955仟元。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應收款項餘額占合併公司應收款項餘額百分比10%之客戶占比分別為31.89%及31.70%，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三)之說明。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合併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之信用評等資訊，同時檢視債務人之重大訊息等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C.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加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D.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三)。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係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經合併公司評估，未有重大減損之情形。

(3)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3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 年以內	1-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934,923	\$ -	\$ -	\$ 934,923	\$ 928,638
應付短期票券	80,000	-	-	80,000	79,972
應付票據	69,220	-	-	69,220	69,220
應付帳款	57,198	-	-	57,198	57,198
其他應付款	88,842	-	-	88,842	88,842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內到期）	104,964	288,429	-	393,393	381,886
租賃負債	1,340	1,682	-	3,022	2,842
存入保證金	-	6,770	-	6,770	6,770
合 計	\$ 1,336,487	\$ 296,881	\$ -	\$ 1,633,368	\$ 1,615,368

11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 年以內	1-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964,395	\$ -	\$ -	\$ 964,395	\$ 953,821
應付短期票券	80,000	-	-	80,000	79,862
應付票據	82,101	-	-	82,101	82,101
應付帳款	49,468	-	-	49,468	49,468
其他應付款	73,067	-	-	73,067	73,067

11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 年以內	1-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內到期）	\$ 191,239	\$ 293,106	\$ -	\$ 484,345	\$ 468,692
租賃負債	2,868	1,108	-	3,976	3,870
存入保證金	4,942	3,193		8,135	8,135
合 計	\$ 1,448,080	\$ 297,407	\$ -	\$ 1,745,487	\$ 1,719,016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金融工具之種類：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	\$ 1,748,457	\$ 1,752,4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01,171	180,618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註 2） 1,612,526 1,715,146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1.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

第二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其他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13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公司債	\$ -	\$ 27,707	\$ -	\$ 27,707
權益工具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	173,464	173,464
合 計	\$ -	\$ 27,707	\$ 173,464	\$ 201,171

112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公司債	\$ -	\$ 25,869	\$ -	\$ 25,869
權益工具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	154,749	154,749
合 計	\$ -	\$ 25,869	\$ 154,749	\$ 180,618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 (1)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 (2) 合併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 (3)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5.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之移轉：無。

6.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 154,749	\$ 136,29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635	18,945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9,080	(487)
期末餘額	<u>\$ 173,464</u>	<u>\$ 154,749</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合併沖銷前)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合併財務報告影響之有關資料：附表四。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廠別之財務資訊。

(二) 衡量基礎

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個別監督各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淨(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告中稅前淨(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另因合併公司並未將資產及負債金額納入營運決策報

告中，故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收入及部門損益，與合併綜合損益表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113及112年度有關地區別收入及非流動資產資訊列示如下：

地 區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13 年度	112 年度
台 灣	\$ 1,522,100	\$ 1,558,647
中 國	1,113,519	1,213,179
其他地區	94,053	64,140
合 計	<u>\$ 2,729,672</u>	<u>\$ 2,835,966</u>
地 區	非流動資產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台 灣	\$ 551,003	\$ 551,207
中 國	682,373	664,049
其他地區	302,895	474,350
合 計	<u>\$ 1,536,271</u>	<u>\$ 1,689,606</u>

(六) 重要客戶別資訊

113及112年度單一客戶營業收入淨額占合併公司營業收入淨額10%之客戶佔比分別為18.31%及18.09%。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 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註五)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 往來 金額	有短期 融通資 金必要 之原因	提列 備抵 損失 金額	擔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三)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四)
													名稱	價值		
1	LARGE CROWN	昆山璋全 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 人	是	NTD 91,798	—	—	—	2	—	營業 週轉	—	—	—	NTD 340,092	NTD 340,092
					USD 2,800	—	—								USD 10,373	USD 10,373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本公司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有業務性質往來者。

2.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

註三：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當期淨值40%。

註四：資金貸與總限額為當期淨值40%

註五：業已沖銷。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積背書保證 金額占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三)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0	本公司	東莞璋泰 公司	3	1,126,923	NTD 45,608	NTD 45,608	NTD 20,961	—	2.02%	1,126,923	Y	N	Y
					RMB 10,000	RMB 10,000	RMB 4,596						
		昆山璋全 公司	3	1,126,923	NTD 196,710	NTD 163,925	—	—	7.27%	1,126,923	Y	N	Y
					USD 6,000	USD 5,000	—						
1	LARGE CROWN	本公司	4	425,114	NTD 167,500	NTD 167,500	NTD 151,953	(註四)	19.70%	425,114	N	Y	N
2	GOLDSMART	東莞璋泰 公司	3	495,733	NTD 456,082	NTD 456,082	NTD 93,350	—	46.00%	495,733	N	N	Y
					RMB 100,000	RMB 100,000	RMB 20,468						

【接次頁】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承前頁】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填寫。

註二：背書保證與被背書保證對象關係：

1.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填 3。
2.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填 4。

註三：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不逾各該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四：LARGE CROWN 對本公司背書保證，其中 NTD 100,000 仟元之額度，LARGE CROWN 提供十成存款作押；NTD 30,000 仟元之額度為提供 TSMC 美元債券作為擔保，餘依債務餘額徵提存款設質或備償 NTD 37,500 仟元。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u>股票、股權或債權憑證</u>							
	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39	NTD 36,147	9.32%	NTD 36,147	
	駿瑪系統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	NTD 1,995	10.00%	NTD 1,995	
	深圳綜貿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NTD 898	10.00%	NTD 898	
GOLDSMART	MAXCHIEF INVESTMENTS LIMITE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	HKD 31,839	6.89%	HKD 31,839	
LARGE CROWN	TSMC 全球有限公司 (債券：TAISEM 2.25 04/23/31)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	USD 845	—	USD 845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額 (註五)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
0	收 入 本 公 司	STEEL ONE	1	其他收入	\$ 491		0.02%
		東莞璋泰公司	1	銷貨收入	595	註三	0.02%
		東莞璋泰公司	1	其他收入	10,661		0.39%
		昆山璋全公司	1	銷貨收入	77	註三	—
1	東莞璋泰公司	昆山璋全公司	3	加工收入	72		—
		昆山璋全公司	3	其他收入	28		—
2	昆山璋全公司	東莞璋泰公司	3	銷貨收入	10,419	註三	0.39%
	合 計				\$ 22,343		0.82%

【接次頁】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額 (註五)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
0	<u>應收款項淨額</u> 本 公 司	STEEL ONE	1	其他應收款	\$ 1,225		0.03%
		東莞璋泰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1,220		0.28%
1	東莞璋泰公司	LARGE CROWN	3	其他應收款	8,372		0.21%
2	昆山璋全公司	STEEL ONE	3	其他應收款	1,567	註三	0.04%
		東莞璋泰公司	3	應收帳款	5,823		0.14%
		東莞璋泰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75		—
	合 計				\$ 28,282		0.70%

【接次頁】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承前頁】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母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與關係人之交易主要係原料及商品，因無其它同類型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交易按雙方約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

註四：係以期末匯率或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業已沖銷。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LARGE CROWN	薩摩亞	貿易及控股	NTD 200,490	NTD 200,490	6,300	100.00%	NTD 850,229	NTD (30,113)	NTD (30,113)	
	GOLDSMART	德拉瓦	貿易及控股	NTD 658,057	NTD 658,057	—	72.00%	NTD 714,165	NTD (63,149)	NTD (45,159)	
	CYS(BVI)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及控股	NTD 710,494	NTD 520,978	20,812	100.00%	NTD 739,940	NTD (17,540)	NTD (17,313)	註一
	STEEL ONE	薩摩亞	貿易	NTD 14,548	NTD 14,548	500	100.00%	NTD 28,955	NTD 1,778	NTD 1,778	
	GOLDEN DAY	德拉瓦	投資及控股	—	NTD 266,359	—	—	—	NTD (1,556)	NTD 2,747	註二
CYS(BVI)	EVERRICHERS	德拉瓦	投資及控股	—	USD 7,326	—	—	—	USD (26)	USD (17)	註三
	GOLDSMART	德拉瓦	貿易及控股	USD 6,183	USD 6,183	—	28.00%	USD 8,467	USD (1,966)	USD (551)	
	GOLDEN DAY	德拉瓦	投資及控股	—	USD 1,728	—	—	—	USD (48)	USD (135)	註三
GOLDEN DAY	EVERRICHERS	德拉瓦	投資及控股	—	USD 3,393	—	—	—	USD (26)	USD (9)	註三

註一：差異係股權淨值差異攤銷及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二：請參閱附註四(三)2、註 4 說明。

註三：CYS(BVI)持有之 EVERRICHERS 及 GOLDEN DAY 分別於 113 年 6 月 30 日及 113 年 7 月 31 日辦理解散清算，其持有昆山璋全公司股權由其投資公司 CYS(BVI)繼受。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大陸 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 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昆山璋全公司	鋼材加工裁剪、汽機車等焊管件及配件之製造及銷售	NTD 682,813	(註一)	NTD 301,032	—	—	NTD 301,032	NTD 2,907 (註一)	100.00%	NTD 3,134 (註七)	NTD 456,250 (註七)	—
		USD 20,827		USD 9,182	—	—	USD 9,182	USD 91				
東莞璋泰公司	鋼材加工裁剪、自行車等配套焊管件之製造及銷售	NTD 902,748	(註一)	NTD 284,508	—	—	NTD 284,508	NTD (72,317)	100.00%	NTD (72,008)	NTD 815,381	—
		HKD 213,820		USD 8,678	—	—	USD 8,678	HKD (17,573)				
佛山九一公司	建築、構造、配套用高檔建築五金	NTD 590,130	(註一)	NTD 206,546	—	—	NTD 206,546	NTD (65,001)	35.00%	NTD (22,750)	NTD 302,888	USD 10,630
		USD 18,000		USD 6,300	—	—	USD 6,300	USD (2,024)				
天津九一公司	鋼管相關製品的加工、製造、銷售	NTD 127,703	(註一)	—	—	—	—	NTD (30,979)	35.00%	NTD (10,843) (註八)	NTD 44,369	—
		RMB 28,000		—	—	—	—	RMB (6,869)				
珠海世錫公司	研發、生產及銷售金屬及塑料製品	NTD 1,639,250	(註一)	—	—	—	—	NTD 713,811	3.00%	—	NTD 134,424	—
		USD 50,000		—	—	—	—	RMB 158,276				
深圳綜貿公司	國際、轉口及國內貿易及進出口建材、化工產品、金屬材料及電子產品等	NTD 26,228	(註一)	NTD 2,623	—	—	NTD 2,623	NTD 1,221	10.00%	—	NTD 898	USD 40
		USD 800		USD 80	—	—	USD 80	RMB 271				

【接次頁】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承前頁】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803,823	NTD 2,069,914	註三
USD 24,518	USD 63,136	

註一： 昆山璋全公司、東莞璋泰公司及佛山丸一公司之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天津丸一公司則係以佛山丸一公司之自有資金轉投資設立。珠海世錫公司之投資方式則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深圳綜貿公司之投資方式係直接投資大陸。

註二： 本期認列投資收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所編製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或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 本公司係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定函之企業，因此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並無上限之規定。

註四： 上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分別以各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 民國 94 年度處分廣鑫精密塑膠製品(昆山)有限公司、財榮金屬製品(太倉)有限公司及部分昆山璋全公司股權，列入本期期末累計至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項下，實際收回金額與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額廣鑫及財榮公司為美金 278 仟元，昆山璋全公司為美金 761 仟元。

註六： 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為 USD63,136 仟元，較累積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USD24,518 仟元，差異 USD38,618 仟元，係發行新股交換股權取得大陸投資 USD28,837 仟元、直接由境外子公司將獲配之股利轉投資 USD7,764 仟元、盈餘轉投資 USD1,547 仟元及匯差 USD470 仟元。

註七： 差異係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八： 天津丸一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佛山丸一公司。

民國113及112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illegible]

